正 本

特殊教育中心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函

地址：10343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21號6樓
承辦人：賴美慧
電話：(02)25598518轉6224
傳真：02-25598528
電子信箱：fd-amylai@mail.taipei.gov.tw

10610
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

受文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6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勞運輔字第10533474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轉介表及宣傳DM各1份

裝

主旨：檢送本處「職業輔導評量轉介表」及宣傳DM各1份，請查照。

說明：為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瞭解自我能力及職業探索，以利其未來生涯規劃與發展，本處特針對本市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職業輔導評量之專案服務，如有需求者可由學校老師轉介，欲申請者請填妥旨揭表單並逕洽本處承辦人賴美慧小姐，聯絡電話：25598518轉6224；本服務申請表亦可自本處網站自行下載，網址為：http://www.fd.gov.taipei/ct.asp?xItem=58341812&ctNode=67029&mp=116053。

訂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立大學、臺北醫學大學、東吳大學、大同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世新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實踐大學、銘傳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中國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台北城市科技大學

線

副本：

處長陳惠琪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50020560　105/6/6

我不知道...

是否喜歡現在念的科系？

我有什麼專長？

我喜歡做什麼工作？

我的能力是否符合老闆用人條件？

Try It！

臺北市大專院校學生職業輔導評量服務

洽詢電話
(02)2559-8518
分機6224、6231
身障生on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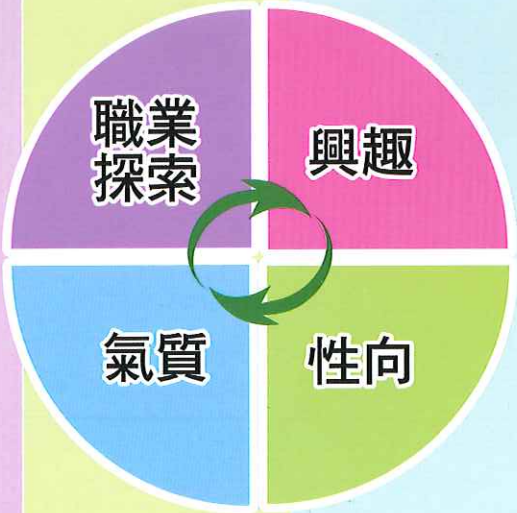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
Taipei City Foreign and Disabled Labor Office

廣告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職業輔導評量轉介表

個案基本資料　　轉介日期：

個案姓名		性別	□ 男　□ 女
出生日期		身份證字號	
障礙類別及等級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轉介資料　　本案所屬職管員為：

機構名稱		轉介人員	
聯絡電話		傳真	
聯絡地址			
案主工作點地址		電話	
轉介目的	（※請詳細註明希望職評協助之事項及目的）		
服務摘要	（※請簡述轉介單位內所提供之服務及須特別注意之情況）		
轉介資料	★ **請務必檢附：** □1.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影本。 □2.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同意書影本。 □3.轉介單位服務相關資料（資料不全或服務紀錄內容不完整者將書面退件、不予受理）： （1）職業重建或就業服務單位請提供申請者晤談紀錄表（表 2-1）或服務申請表、案主職業重建計畫表（表 2-4）或服務評估表、案主服務紀錄表（表 0C）。 （2）學校單位請確認個案有就業意願及就業潛能，並提供身心障礙者轉銜資料表及個案之 IEP/ITP。 ★ **其他應檢附資料：**（視轉介目的與案主個別狀況，應提供完整資料） □1.醫療相關之診斷或評估資料等。 □2.工作經驗相關證明文件（如勞保卡影本、工作證明等）。 □3.其他：		

轉介人員簽章：　　轉介單位督導簽章：

實際輔導人員簽章：